# 江苏省气象系统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招聘公告(气象 类硕士研究生、本科岗位)

根据事业单位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国气象局有关要求,现就江苏省气象系统 2021 年气象类硕士研究生、本科岗位招聘工作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招聘岗位

招聘岗位为气象类硕士研究生和本科岗位(注:硕士研究生岗位指学历要求为"硕士研究生及以上"并具有相应学位的岗位;本科岗位指学历要求为"本科及以上"并具有相应学位的岗位)。招聘岗位详见《江苏省气象局 2021 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岗位表(气象类硕士研究生、本科岗位)》。

## 二、资格条件

- 1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;
- 2. 遵纪守法, 品行端正, 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的义务;
- 3. 具有良好的品行;
- 4. 2021年应届高校毕业生或2020年尚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;
- 5. 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、学位和专业等条件,其中海外学历应取得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(境外)学历学位认证;
  - 6. 身体健康,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。

# 三、报名

(一)报名时间、方式

报名采用网络方式进行。报名、照片上传、资格初审均通过网络同步进行。报名网址: 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企事业单位招考网上管理系统(http://zkfw.91job.org.cn)

- 1. 报名、照片上传时间: 2020 年 11 月 11 日 9:00-2020 年 11 月 15 日 16:00
- 2. 资格初审时间: 2020 年 11 月 12 日 9:00-2020 年 11 月 16 日 18:00
- 3. 缴费确认时间: 2020 年 11 月 12 日 9:00-2020 年 11 月 17 日 16:00

## (二)网上确认

- 1. 应聘人员网上提交报名信息 1 个工作日后可到报名网站查询是否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初审。
- 2. 本次公开招聘收取报名费 100 元。通过初审后的应聘人员在网上缴纳报名费 100 元。通过初审并且完成缴费确认的人员,即报名成功。
- 3. 未按时在网上确认报名资格、上传照片、要求缴纳报名费而未缴的视为报名无效。

# (三)网上打印准考证

通过资格初审和缴费确认的应聘人员,请于笔试前到报名网站下载、打印准考证。

# (四)报名注意事项

- 1. 应聘人员按岗位要求和网上提示,如实填写有关信息,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二寸(413×579 像素)证件照,jpg 格式,大小为500Kb 以下。
- 2. 应聘人员只能从岗位表选择一个岗位报名。资格初审通过后, 不可更改报名信息。未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,在报名期内,可以 改报符合资格条件的其他岗位。应聘人员须使用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 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,报名与考场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。

## 四、考试方式

采用笔试、面试相结合的办法进行。

#### (一)笔试

- 1. 笔试为综合能力测试,不指定辅导用书。
- 2. 笔试时间及地点

笔试将于2020年11月22日在南京举行,具体时间和地点详见准考证。

准考证打印时间: 2020 年 11 月 18 日 9:00-2020 年 11 月 21 日 16:00。

- 3. 应聘人员应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按照规定的时间到考点参加笔试;笔试为全程封闭考试,考试期间不得提前交卷、退场。
- 4. 笔试成绩将以百分制的形式在江苏省气象局网站公布,应聘人员可凭准考证号、身份证号等信息查询。

# (二)面试及资格复审

1. 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

笔试阅卷结束后,按照岗位确定合格分数线和面试人员名单。在 笔试合格者中,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和各招聘岗位拟聘 用人数,在1:5的范围内确定参加面试人选。

请相关人员在成绩公布后7个工作日内保持联系方式畅通,以通知资格复审或递补,无法联系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
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将在江苏省气象局网站公布。

#### 2. 资格复审。

面试前,对参加面试人员进行报考资格复审。资格复审时须提供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、在校期间成绩单(加盖教务部门印章)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等材料,资格复审合格者参加面试。证明材料均须出示原件并提供复印件。如出现复审不合格或报考者放弃面试等情况,取消面试资格。逾期未参加资格复审作为放弃面试处理。

- 3. 面试。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。面试成绩在江苏省气象局网站上公布,报考者凭准考证号、身份证号查询。
  - 4. 关于面试合格线。

面试合格线为参加岗位面试人员的平均成绩。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分别按50%计入总成绩。面试合格人员中,根据总成绩,按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1:1比例确定体检人员。

5. 其他。

面试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。

# 五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

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》执行。体检合格人员,由省气象局确定为考察对象,并对其组织考察。重点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综合素质、学业成绩、研究论文、社会实践等情况,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。考察合格人员,经省气象局确认后确定为拟聘用人员。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江苏省气象局网公示7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,签订就业协议。

## 六、其它

- 1. 报名人员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,凡提供不实材料,一经查实,取消录用资格。
  - 2. 报名人员提供的申话应为有效方式,请保持申话畅通。
  - 3. 所有岗位最低服务期为5年。

## 七、招聘咨询电话

招聘政策咨询: 025-83287042, 联系人: 刘老师

报名技术咨询: 025-66049069, 联系人: 张兆庆

# 八、招聘工作监督

江苏省气象局纪检组对此次招聘工作进行纪律监督。

招聘工作纪检监督电话: 025-83287047, 联系人: 史巧华。

江苏省气象局 2020 年 11 月 2 日